

冬日伦敦阴沉沉

沿泰晤士河一带地区一直有雾,但不知为什么,它们在19世纪变得特别引人注目。人们开始感觉到,雾与空气污染是有联系的。与过去相比,19世纪的雾更浓厚,更经常发生,而且颜色也有所不同。

伦敦在17世纪晚期从德国旅行者那里得到了它作为雾都的声誉。访客开始会因为雾限制了他们观赏英国首都的景色而感到失望;但到了后来的19世纪,许多访客则会因为没有领略“伦敦特色”而感到更为失望。不知出于何种原因,如果人们没有经历雾天,他们会觉得自己受到了欺骗,这种感觉就和我们到了洛杉矶但却看不到烟雾而有些失望的感觉大同小异。

从晚秋开始持续到入冬的雾季已经不复存在了,但人们普遍认为,11月是情况最为严重的一个月,尽管气象学家对此再次不以为然。当然,小说家们发现这个月既寒冷又多雾,而在侦探故事里让它成了主要的案发背景时间。11月如此声名卓著还不单单是因多雾。《新森林的孩子》的作者弗里德里克·马利亚特就曾写道,11月也是厌世与自杀的月份。据说有一则法国谚语就曾声称:

10月份那位英国人射杀野鸡
11月份他射杀他自己
托马斯·胡德写的一首诗就利用了困扰着这个月的麻烦:
没有太阳,没有月亮……
没有树叶,没有鸟,——
11月

尽管对于哪个月雾最重存在着不同意见,但阴沉的天气还是在冬天的几个月里笼罩着伦敦这座城市。在19世纪的进程中,连气象学家也愿意把“阴郁”这个词随着日益增加的雾天频率写在日记里。心理上的和气象学上的阴郁无疑在伦敦的

艺术形象:雾都伦敦(上)

◆(澳)彼得·布林
布尔科姆

提起伦敦,人们都会想到它的绰号:雾都。工业革命使英国成为世界第一强国,但也因此不得不付出一定代价。伦敦的空气污染史及民众对空气污染的认识变化,值得我们去了解。而作为艺术形象的“雾都”,则是许多经典作品的重要背景:比如最近热映的电影版《神探夏洛克》,就还原了柯南·道尔笔下的那个烟雾缭绕的伦敦。



初冬存在着联系,因为人们在此期间对流行的阴沉状况做过数不清的描述。一些新的术语,诸如“日间黑暗(day darkness)”与“高雾(high fog)”开始出现在伦敦的词汇中。

侦探小说“必备品”

从狄更斯的时代到T.S.艾略特的时代,在伦敦的文学作品中,有关雾的出现频率之高相当令人吃惊。我们现在还以自己的视野审视维多利亚时代的伦敦生活,持续的雾气候状态为这种生活提供了背景。

雾似乎是发生在伦敦的侦探故事的前提,而在任何一个时代的小说里书写的侦探小说也都免不了提到雾。罗伯特·李·赫尔最近的书《夏洛克·福尔摩斯退场》描写了真正的雾和双轮双座单马车的风味。然而与维多利亚时代的人相比,这种雾气缭绕的伦敦的形象对于我们来说可能更震撼一些。如果没有雾,我们能够想象任何一个开膛手杰克的故事吗?在夏洛克·福尔摩斯的时代,雾或许确实经常有,但是,如果想要让现代的模仿作品抓住它们所要描写的那个时代的大气的特质的话,或许雾在这些作品中更为重要。

这些有关伦敦天气的文学描述在对于雾的研究中变得非常有用,因为在19世纪的那个时候,有关雾的科学研究存在着如此之多的断层。人们确实可以从早期的气象记录中取得雾天的频率,但有关它们的分布状况却更加难以辨明,因为当时的气象站很少。例如,有些气象学家感觉,伦敦的雾来源于伦敦城外地势较低的地区,然后通过比较温和的风经平流输送进入伦敦。非气象学的来源提出一个相反的图像,认为雾通常是以伦敦为中心的。柯南·道尔的《四签名》可以证明,当夏洛克·福尔摩斯、华生和莫斯坦小姐前往上诺伍德的那个9月的晚上是个雾天,但到他们穿过诺伍德的时候,雾已经被他们抛在了身后。

雾的颜色有点怪

在科学文献中似乎对于雾的颜色没有令人满意的解释。在气象日记中的最早描写很模糊,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可以看出,黄色的雾出现的频率变得越来越高。在19世纪开始的时候拜伦说伦敦有着“一个暗褐色的圆顶”,但直

到19世纪40年代以前,浓厚的黄色伦敦雾并没有真正来临。不过,从那时起,雾的颜色似乎变得越来越令人瞩目。正像我们从E.F.本森的描述中看到的那样:

显然有一股气流曾经突然扫过了天空,让那里原来伸展着浑浊身影的浓厚的黑色幕布发生了变化,随之而来便是在幕布上出现的裂开的缝隙以及透过缝隙的光亮。橙色的气雾漩涡与黑色发生了暂时的混合,好像有一位天空艺术家正在按照他的天空审美观试验着颜色,想要看看某些混合会产生什么效果。透过这些庞大的缝隙,对面房屋的烟囱突然像遇难的航船的帆桅一样出现了。然后,缝隙就再次被缝合了起来,而那种深色巧克力颜色的幕布则吞噬了瞬间出现的闪闪微光。但激战中的气雾的暴乱变得愈来愈猛烈:黑色退回了1/4的区域,但在另一个1/4的区域里,所有的色调,从最深的橙色到黎明的浅灰色都挨着一个挨着地次序排列。

看起来,伦敦雾曾经有过的这些带有生动颜色的雾已经几乎消失了。很难彻底弄清这些颜色的来源,但在我的脑海中出现了几种可能。

可以想象得到的是,烟气在大气中的细小微粒可以以某种方式从雾层以上的日光中吸收蓝色波长的辐射,结果让地表层次的雾受到黄色光的照射。这种效应很早以前在伦敦大火期间就有人注意到了,当时空气中的烟气让日轮发红。

也有可能,雾的颜色是在雾雾中存在的焦油化合物造成的结果。夏洛克·福尔摩斯的故事《布鲁斯·帕丁顿计划探案》告诉我们,1895年11月伦敦曾下过一场大雾。大雾的第四天,华生通过他的中介人和文学执行人柯南·道尔写道:“我们看到了那个油腻、沉重的褐色漩涡,它还在漂移中穿过我们,并在窗玻璃上凝结成油滴。”这让人想到,这种液滴或许真的含有带颜色的物质。

在文学作品中,我们可以读到这样的段落:

颜色从死气沉沉的病态黄色变成了灰色,没有多久之后,街道似乎被4月的黎明曙光照亮了;然后,越过珍珠一样的浅色,一缕日光射入,以突然的蛋白白光芒照亮了它们。接着,来自对面房屋的烟气缓缓地上升,就像一个疲倦的人在朝上爬楼梯。就像一阵微风吹走,两分钟后整个街道被一片像报春花那样淡黄颜色的日光照射得透亮。

在更为冷静的作品中,关注点经常是忧郁造成的心理影响和在雾季里这种忧郁投射在伦敦上的那种不祥之兆的感觉。外交官费力普·冯·诺依曼于1822年到达伦敦,他在自己的新年日记中写道:“在这里的一切都是空虚的;雾和烟气模糊了大气;一种令人伤心的悲哀气息笼罩着每一件东西,而巴黎的一切都是那么欢快、活力十足。”

快递中国

——中国农民的梦想与辉煌

朱晓军 杨丽萍



8.在一点点地上涨

车轮“咣当咣当”地撞击着铁轨,车体不停地摇摆,用现在的眼光看,那列火车实在太慢,而且像老牛拉破车似的走一段就得喘一阵子气,歇一会儿。每逢到站就有一双双或大或小脚,拖着或重或轻行李从聂腾飞身上迈过。粗鲁的汉子不耐烦地粗声粗气骂几声,上海的“阿拉”轻蔑地叫一声:“小赤佬,挡了道儿了。”他抱歉地站起来,侧过身去把道让开,不过那只蛇皮袋子却紧紧地抱在怀里。袋子里装着外贸公司报关单,那是万万丢不得的。

火车宛如摇篮,逛荡来逛荡去,逛荡得他睡了一觉又一觉。三四点钟,正疲惫不堪地迈向梦乡深处时,火车“呜”一声进了上海站。他一下车就看见早已候在灰蒙蒙晨雾中的接件人。两人匆匆交接,甚至连话都来不及说,一个转身出站,要在海关上班前将报关单送到;一个返身上车,坐那趟车返回杭州,再去外贸公司揽件……

随着网络的扩张,业务的发展,送件的战线也越拉越长,从上海、杭州,延伸到绍兴、宁波……两路人马半夜里对着走:一路从上海到宁波,一路从宁波到上海。这时,上海、杭州的快递公司也多了起来,送件人不再去抢车相里的座位,每家公司的送件人都守着一个两节车厢连接处,比如8号至9号的连接处是申通的,9号到10号的连接处是天天的,10号到11号的连接处是路路达的……各有各的地盘,互不侵犯。嘉兴的不仅要揽件,而且还要把发往杭州、绍兴、宁波的件送来。

车站管控严了,接件人进不了站怎么办?这是难不住他们的,宁波的送件人买的是绍兴的票,绍兴接件人持杭州的票进站,接头后两人不仅交换快件,也交换车票,接件人拿着宁波到绍兴的车票出站,送件人拿着绍兴到杭州的车票去下一站,在杭州仍如此炮制……这不但解决了进出站的问题,沿途各网点还分摊了成本。

随着货物越来越多,送件人不再拎一只

或两只蛇皮袋子了,而是大包小裹好多件,堆得像座山似的。列车上的售货员烦了,列车员烦了,列车长也烦了。“你怎么着啊?天天大包小包地占着连接处,把这儿当成你家了?补票!”好说话的让你补票,不好说话的让你下车。农民自有农民的智慧,知道怎么对付。于是,买两瓶矿泉水,来两碗泡面,我都消费了,你总该放过我吧?

最可怕的是春运,车站人山人海,车厢挤得像罐头似的,几乎是前门挤进一个,后门就掉下一个。送件人大包小裹地背着抱着,接件人艰难地接件……

中国农民没有西方快递的货机,也没有邮车,他们却像《南征北战》中那句经典的台词:“我们的双腿一定要跑过敌人的汽车轮子。”他们的确跑过了,中国的农民不仅勤劳而勇敢,而且富有智慧和创意,弗雷德里克·W.史密斯若知道中国农民是这样做快递的,会有什么感想?会瞪大眼睛,不可思议地摇摇头,还是叹服不已?

随着两挂长鞭在空中炸响,中通的网络班车在鞭炮声中驶出普善路290号大院,汇入滚滚车流。赖梅松望着融入夜色的网络班车,望着金杯面包那红红的尾灯,它到底预示着停止,还是希望?

中通脚下的四个轮子跑了起来,业绩不尽如人意,第二天全网的业务量比第一天多22票;第三天比第二天多了32票,尽管远没达到预期效果,却在一点点地上涨。

老史,即联邦快递创始人弗雷德里克·W·史密斯,他是一个疯狂的冒险家,是一个执着的追梦人。1965年,在耶鲁大学攻读经济学与政治科学时,老史居然发现计算机将对商业社会产生巨大影响,传统的物流运输无法胜任计算机化,于是乎一个在常人看来不着边际的梦想——航空快递就产生了。对中国人来说,梦想往往是隐老史的一部分,是不能告诉他人的。美国人老史却将这一梦想写进15页的经济学报告。荒诞,绝对的荒诞!导师在他的报告上打了一个C!怎么会有这么不着调的学生,用飞机搞快递,亏他想得出来!老史的梦想实在是太超前了,当时连传真机还没有,空运一件货物往往要经过数家航空公司转运才能送达。在导师的眼里,快递也就能送送外卖、送送比萨饼什么的。

7.胸有成竹

像是故意折腾余罪一般,余罪又笑了笑,狡黠的眼珠转了转,许平秋问道:“这对你有难度吗?”“有。”余罪道,又补充道,“不过不算很大。没出过校门的不知道怎么活,可混过的就难多了,很多事可以做,别说四十天,四十个月都混得下来。”

没错,难者不会,会者不难,许平秋相信对于这位学员,书本之外的知识要超乎常人,他笑着又问:“那你为什么等到最后?”“坐在最后,看得清点。”余罪道。“应该还是没想清楚吧?”许平秋问。

“想什么?”余罪笑着侧头,他看着灿然一笑的许平秋,那舒展的皱纹像勾勒出来的简笔画线条,很爽朗,很容易让人信任他。“你在想,如果直接出局的话,脸上挂不住,你也没法说服自己,因为那样太没面子了,而且也会失去这一次机会。可如果参与的话,你又担心被选拔走,去从事一个危险的、你可能不愿意接受的任务。所以,你在纠结,对吗?”许平秋笑着问,和其他人聊过那么多,理解余罪这种心态并不难。而且此次参与的大多数人,估计都有这种心态。

“您不是讲随时可以选择放弃吗?我还纠结什么?有逼人去犯罪的,可没人是被逼着当警察的,只要有随时退出的权利,永远都不会纠结。”余罪用他自己的辩证法说道。许平秋听得出这小伙语气里的傲意,笑着道:“很好,如果有一天你准备全部放弃的话,我希望你是这种心态,那样的话就不会留下什么遗憾了。”

“我努力做到。”余罪道,慢慢地站起来走到了前排,像生怕真实的想法被窥破一般,车停门开的时候,他从从容地起身,下了车。

在许平秋看来,这是走得最胸有成竹的一位,就像回到一个并不陌生的环境里一样,对他而言似乎没有恐惧感。他不由得期待,是不是在这群学员里真能找到一位合适的人选,哪怕就一位,这个任务也还有机会。可惜的是时间不多了,如果有更多的时间,他相信这群人里肯定能培养出一个两个来。

此时已经天黑了,夜幕下滨海市灯如星海,根本无从辨识方向的余罪冷不丁听到了

头上的飞机声音,突然发现这是又回到了起点,离机场不远,他看着飞机落下的方向,心里挺满足,想着:好歹今晚有地方睡觉了。

那辆中巴摇摇晃晃地走了,开得很慢,在滨海市的街上很容易见到这种车,一直未发一言的司机等了很远才开口向后座沉默的许平秋问道:“许队,我怎么从来没有听说过,对刑警还有这种训练科目?”

“你没听说过的事多着呢。”许平秋没有解释,司机被呛回去了,许平秋却是不确定地问了句,“你觉得这个办法怎么样?”“够损,没有钱,没有身份证,不能联系所有认识的人,这等于把他们往绝路上逼。”司机道,他似乎对于这座城市很了解,而汇入这种官僚队伍,能发生什么事,恐怕是谁也无法预料的。

“知道教会一个人游泳最好的办法是什么吗?”许平秋以问代答,道了句。“是什么?”司机道。“很简单,直接把他们推下水。”许平秋笑道。笑里有一份隐藏的担忧,对于这帮没见过世面的傻小子,他现在的心理反侧上了。

“年纪有点小,心性不稳定,就怕您练出一帮手脚不干净的人来,人在饿肚子的时候,那胆子可就特别大。”司机委婉地说道,他是许平秋带出来的一位老外勤了,觉得这个训练实在过于意外。“呵呵,练正的可以正用,练偏的可以偏用,我就怕一帮废品,没用啊。”许平秋摇摇头,对于不确定的事,谁又敢打包票是一个好的结果呢?

车行出不远,他示意司机道:“回岳西煤炭大厦,你们给我当后勤支援,接下来和王武为得给他们当好奶爸啊,保证一天之内得把所有人看一遍……真不行的话,得把他们安全全交到父母手里,不管穷家还是富户,这些小子都是宝贝。唉!我真不知道这回会让我看到一个什么结果。”

煤炭大厦是由岳西省煤炭厅在此觅地修建的,是一座三星级宾馆,傍晚时分,一位年过三旬的中年男子焦急地等在大厦门口。没人知道这位叫杜立才的客人是岳西省禁毒局一位外勤队长,被派驻东江省追踪一例贩毒案件已经三个月有余。

余罪：我的刑侦笔记

常书欣

